

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SF 实验室水性喷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5 年 9 月 18 日，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组织对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SF 实验室水性喷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、验收监测单位天津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、环评单位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组成（名单见附件）。

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、生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的说明，验收单位汇报了有关监测和调查情况，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考察，查阅了有关环保技术资料。经讨论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情况

“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SF 实验室水性喷房技术改造项目”在企业现有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泰华路 110 号厂区建设，对原有 SF 实验室进行改造，主要建设内容为：①将 SF 实验室原有烘干室改造为水性喷涂室；增加了 2 台喷柜、2 台 RX-20 自动喷涂机及配套设备，实现了水性漆和油性漆喷涂实验分离。②调整原有 6 台烘干箱布局。③将油性喷涂室内水帘过滤除漆雾设施改造为干式过滤棉设施。项目实施后，SF 实验室工作内容未发生变化，喷涂实验次数不变，仍为油性漆喷涂实验约 6510 次/年；水性漆喷涂实验约 3000 次/年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取得《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SF 实验室水性喷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津开环评〔2024〕110 号）。本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开工建设，于 2025 年 4 月建设完成后进行设备调试生产。2025 年 7、8 月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委托天津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废气、噪声进行现场采样、检测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187.2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4.27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SF 实验室水性喷房技

术改造项目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与原环评及环评批复对照，本次验收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。对照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环评函[2020]688号），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（1）废气

SF 实验室油性喷涂室喷涂柜、水性喷涂室喷涂柜侧方均装设有集气口，喷涂废气经收集后经干式过滤棉预处理；烘干箱废气经收集管路收集；水性漆调漆、油性漆调漆、油性漆喷枪清洗在密闭喷涂室内进行，喷涂室整体封闭，微负压，废气经管路收集；上述废气治理设施依托原有“三级过滤系统+沸石转轮浓缩+RTO 燃烧”设施处理后，废气经 1 根 30 米高排气筒 DA007 排放。

（2）废水

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。

（3）噪声

本项目新增噪声源为自动喷涂机。采取选用低噪音设备、基础减振、建筑隔声等隔声降噪措施，降低噪声影响。

（4）固体废物

本项目新增固体废物为废过滤棉和废一次性喷枪，均属于危险废物，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

根据《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SF 实验室水性喷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结论：

（1）废气

根据验收监测结果，验收期间 DA007 排气筒排放的甲苯与二甲苯合计、TRVOC、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DB12/524-2020 相应限值要求，颗粒物、苯系物排放浓度满足《涂料、油墨及粘胶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37824-2019 相应限值要求，乙酸乙酯、乙苯、乙酸丁酯、甲基异丁基酮排放速率和臭气浓度监测值均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12/059-2018）相应标准限值要求。

根据验收监测结果，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2697-1996）中标准限值要求，臭气浓度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12/059-2018）相应标准限值要求；厂房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2/524-2020）中标准限值要求。

（2）噪声

根据验收监测结果，本项目东、南、北侧厂界噪声低于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类标准限值，噪声达标排放。西侧厂界噪声低于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4类标准限值，噪声达标排放。

（3）污染物排放总量

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，本项目不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，满足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本项目废气、噪声均可达标排放，对周围环境不产生显著影响，固体废物暂存设施设置规范，固体废物去向合理，未产生二次污染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，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，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和相关管理要求，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结论和验收工作组讨论，本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合格条件，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。

七、后续管理要求

加强环境管理，做好主要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和维护，按照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环境监测。

八、验收组人员名单

本项目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。

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2025年9月18日

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SF 实验室水性喷房技
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

验收组	姓名	所在单位	签名
建设单位	于广富	阿克苏诺贝尔涂料（天津）有限公司	
	韩少林		
环评单位	戴娴	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监测单位	吴晓红	天津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	
专家	王超	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	
专家	张丽芳	天津市环鉴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